

证券代码：871068

证券简称：鑫民玻璃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换届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9月1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赵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9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9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赵新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9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1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褚建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9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袁守琴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9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孙桂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9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6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2人。

会议由赵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二、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夏茂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陆安庆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6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2 人。

会议由夏茂记主持。

本次换届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三、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邵文娟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60 人。

会议由夏茂记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四、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赵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

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褚建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袁守琴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孙桂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柏东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张克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张金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赵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五、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夏茂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夏茂记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。本次换届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16日